

合肥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职业技能测试大纲

(广播影视类)

根据《安徽省 2020 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合肥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2020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教育部中等职业学校相关专业教学大纲，制定本测试大纲。

一、测试对象

报考我院影视动画（660209）专业的考生。

二、测试内容与要求

主要考查考生以下几个方面的能力和素质：

1. 语言表达和沟通能力。要求考生具备一定的语言文字基础，能就一个主题进行清楚流畅的表达；阐述内容有条理、富有逻辑性；用词准确、恰当。
2. 综合分析能力。要求考生能就具体问题进行正确分析，具备一定的分析能力和应变能力。
3. 职业及人文素养。要求考生具备一定的职业认知、历史文化、科学技术、法律法规、团队合作等方面的知识。
4. 专业认知水平。要求考生具备素描、剧本与分镜、动

画艺术设计等相关基础知识。

三、测试形式、时间及分值

测试形式为面试。

测试时间为 5-10 分钟。

满分 300 分。